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关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结果 公 告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程序有关规定，2022年5月17日我局对1个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审批决定。现将作出的决定予以公告，公告期为2022年5月18日-2022年5月24日（7日）。

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权利告知：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复议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认为公告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侵犯其合法权益的，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提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个月内提起行政诉讼。

联系电话：0917-7960983

通讯地址：麟游县市民中心六楼县生态环境局业务股（606）

邮政编码：721500

作出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决定

序号	文件名称	文号	发文时间
1	麟游沥青拌合站扩 建项目	宝麟环函〔2022〕27号	2022年5月17日

宝鸡市生态环境局麟游分局

2022年5月18日

